

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國家兩廳院 書函

地址：100012 臺北市中山南路21之1號
聯絡人：邱奕錡
聯絡電話：(02)33939792
電子郵件：chiu17@mail.npac-ntch.org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9日
發文字號：兩廳院藝推字第11310011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3年度上學期-「廳院學計畫—一日體驗課程」申請辦法
(XC00973926_1131001118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國家兩廳院113學年度上學期「廳院學計畫—一日體驗課程」，正式開放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申請。請轉知各縣市教育局、處暨貴屬學校單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國家兩廳院「廳院學計畫—一日體驗課程」，期待兩廳院成為教育現場，讓學生透過計畫走進兩廳院，看見表演藝術各種面向。藝術家藉由他們的創作歷練、企業對藝術美學向下扎根的支持，提供學校師生豐富多元的表演藝術活動。

- 一、本計劃將於即日起開放113學年度上學期場次報名，申請頁面網址如下：<https://npac-ntch.org/events/8801>（計畫內容詳見附件一）
- 二、敬請鼓勵學校師生踴躍參加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本場館承辦人邱奕錡女士，電話：02-3393-9792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場館藝術推廣組



113 學年上學期一廳院學計畫「一日體驗課程」申請辦法

做夢想最堅實的堡壘，讓表演藝術成為心底的無堅不摧！

「一日體驗課程」藝術入校申請中！

國家兩廳院為臺灣最成熟的國際級藝術中心，更擁有臺灣第一間表演藝術圖書館，館藏表演藝術資源多元豐富。為讓屬於表演藝術的精彩不僅在演出場館內發生，兩廳院主動出擊，並與教育資源結合。透過藝術家走進校園，直接和老師、學生接觸，藉由講座、工作坊或演出觀賞等多樣形式，讓表演藝術跳脫課本與教室。它將在校園裡，無所不在；也在學子心中，種下一顆「誘發」的種子。

「一日體驗課程」包含主題課程與職人導覽，讓學生親臨表演藝術發生場域，探索劇場的角落，同時能夠近距離與藝術家及前後台職人們進行互動與體驗表演藝術。

而為延伸及擴散課程的學習效益，主題課程設計由廳院學教學資源包內容產生，課程內容不單只受益於參與「一日體驗課程」的學生，更期望可透過資源共享，讓教師將教學方案、演出實錄等資源於課堂運用，使更多學生體驗表演藝術的有趣及美好。

於此同時，透過邀請師生進入廳院，無非是期待國家兩廳院能成為教育現場，讓學生透過計畫走進劇場，看見表演藝術各種面向。

一日體驗課程介紹

一、課程主題 |

主題	藝術家	課程大綱
默劇	姚尚德	本課程以「默劇」為主題進行規劃，期望藉由默劇基礎肢體、表情開發練習，鼓勵較少使用身體表現想法的學生找到有別於圖像、影像、文字等的表達方式。目標培養學生對生活細節的觀察能力，在去語言、無實物的練習中加強學生對身體的感知及覺察，並發揮創意及想像力將練習轉化為實際的身體表現。
當代音樂	林桂如	以聲音觀察為起點，引導學生探索聲音的內在特色，結合不需特定樂理基礎的圖形譜、預置鋼琴等當代音樂的創作手法，讓學生了解欣賞非典型音樂作品的切入點，

		傾聽自己內在的聲響，建構展現自我風格的音樂小品。同時一窺當代音樂創作手法之一隅，拓展對於音樂的視野、包容力與思辨能力。
紀錄劇場	沈婉婷	魯熱維奇言「詩需要平靜」，戲劇作為一種詩的形式，有熱情激昂的、也有平靜沉著的，劇場工作者沈婉婷將紀錄劇場的形式歸類為一種「平靜的詩」，創作的也許相差不遠，但紀錄劇場最終走向的方向卻十分不同，呈現方式也不一樣，適合對創作有興趣，想了解更多創作方法，或是對社會議題有興趣與關心的同學。

二、一日體驗課程時程表|

(一) 國中場次 (高中亦可申請，每場次以 30 人為上限)

1. 國中場次主題

日期	主題課程
09/23(一)	默劇
09/30(一)	默劇
10/21(一)	當代音樂
10/28(一)	當代音樂

2. 國中場次當日流程

每日包含場次 A、場次 B，共 2 場次同時進行

場次 A	13:30-14:45	主題課程	14:55-16:10	導覽活動
場次 B	13:30-14:45	導覽活動	14:55-16:10	主題課程

(二) 高中場次 (每場次以 30 人為上限)

1. 高中場次主題

日期	主題課程
11/04(一)	紀錄劇場
11/18(一)	紀錄劇場

2. 高中場次當日流程

場次 A	13:30-15:00	主題課程	15:10-16:40	職人導覽
場次 B	13:30-15:00	職人導覽	15:10-16:40	主題課程

相關辦法說明

一、申請方式

(一) 申請資格：全台灣所屬之國民中學與高級中學。

(二) 申請日程：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30 日(一)

(三) 申請網址：<https://npac-ntch.org/events/8801>

(四) 申請流程：

1. 每校至多可填寫 4 場次，最終至多媒合 2 場次。
2. 以「學校」為單位進行申請，每間學校請統一位老師作為申請窗口。如有一校多位申請之情形，兩廳院僅告知而無代為協調之義務。若告知後仍未統一窗口則本次不予媒合。
3. 因活動設計考量，人數範圍與時間無法調動與協調，若未能配合活動之學校將不符合申請資格，請斟酌報名。
4. 報名完畢後，9 月 1 日後將陸續以信件通知正取/備取，請協助注意信箱來信。

三. 費用說明

(一) 劇場導覽費用：

- 每位學生自付100元，每位老師自付300元。
- 原導覽費用300元，兩廳院將支應部份費用200元，學生僅需自行負擔100元。參加學生21人以上可提供1位免費教師名額。

(二) 交通補助：

- 若為教育部核定該年度之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，可安排兩廳院特約遊覽車並補助2萬元補助。若不克使用兩廳院之特約遊覽車，則不另提供補助。

四. 注意事項

- 入校活動結束後需請參與者填寫活動回饋表單，作為執行成效之參考。
- 本活動現場將同時有攝錄影，此攝錄影資料將作為表演藝術推廣宣傳之用。須請參與者提供肖像權同意使用書。
- 本場館保有修正、變更、取消、暫停本申請辦法部分或全部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本場館修正補充之，並隨時於官網公告。

聯絡窗口：國家兩廳院-藝術推廣組 邱女士

聯絡信箱：chiu17@mail.npac-ntch.org

聯絡電話：(02)3393-9792